

最新建筑安全生产合同(优质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建筑安全生产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为了进一步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坚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杜绝一切安全、火灾等事故发生，特签订本协议书：

一、安全目标：

杜绝一切安全、火灾等事故发生，确保石材幕墙安装工作顺利完成。

二、甲方责任：

1. 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把安全生产工作放在首位。
2. 严格执行国家、地方及公司各项安全法规、规程、标准、条例等，督促乙方实施落实。
3. 加强安全管理，督促乙方成立安全领导小组及防火领导小组。
4. 不违章指挥，不强令冒险作业。

5. 乙方违章作业，甲方有权令其停工整顿。
6. 乙方提出安全等方面的合理化建议，甲方须认真接受，并尽快采取措施。
7. 甲方负责协调各班组间的配合作业。
8. 甲方提供施工场地，施工用电，宿舍，水源。

三、乙方责任：

1. 严格遵守本工种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不野蛮施工，遵守“安全生产六大纪律”、“十项安全技术措施”。
2. 严格遵守本公司、项目部制定的各项安全生产、防火管理、文明施工的各项规章制度。（见附件一）
3. 建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向甲方提供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及全体员工的岗位证书、操作证、身份证等复印件。乙方自带的施工器械必须有当地安全部门出示的安全检测证明。
4. 乙方职工的人身安全、施工设备、生活设施、机电设备及施工安全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5. 在作业前，应先对作业环境进行检查，同一垂直面上是否有人施工，是否有可靠的立足点，安全防护设施是否符合安全作业条件，排除安全隐患后，方可进行作业。
6. 因乙方原因引起的伤亡事故，不论事故危及者是乙方人员还是他人，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7. 乙方必须建立防火领导小组，并指派专人负责工程项目的施工防火工作；
进场后先向甲方提供防火施工方案，并严格按方案施工。

8. 施工现场严禁随意动用明火，若因生产需要动用明火，必须到甲方办理动火审批手续，并做好防火措施。若违章作业，引发火灾事故，一切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9. 服从和接受甲方施工管理人员的管理，有权拒绝违章指挥，并及时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
10. 乙方必须保证宿舍的卫生，防火，用电安全。（见附表二）

四、协议书效益、有效期：

1. 乙方违反此协议时，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罚款、勒令停工等管理措施。
2. 自本协议书签订之日起生效，至本专项工程完工退场后失效。

五、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负责人：

乙方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筑安全生产合同篇二

安全生产是指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为了避免造成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的事故而采取相应的事故预防和控制措施，使生产过程在符合规定的条件下进行，以保证从业人员的人身安全与健康，设备和设施免受损坏，环境免遭破坏，保证生产经营活动得以顺利进行的相关活动。安全生产合同协议书怎么写呢？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安全生产合同协议书，欢迎参考

阅读。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施工中人身、电网、设备等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本合同。本项目发包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

第一条 工程项目：中心工程

第二条 施工地址：

第三条 甲方安全责任

- 1、开工前对乙方进行施工安全技术交底，并应有书面记录或资料。
- 2、要求乙方制定施工安全措施，在开始施工前报甲方备案。
- 3、向乙方及时传达上级、地方政府部门等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文件精神。
- 4、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
- 5、指派安全科同志负责与乙方联系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
- 6、有权对乙方参与施工的人员进行安全技术知识和安全规程的抽考。
- 7、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人员伤亡、电网、设备等事故，甲方有权负责调查、统计上报。乙方在施工中如发生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所规定的特大事故，甲方有

权督促乙方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和公安部门，要求派人保护现场；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事故调查书面结论及处理意见。

8、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指挥部下设安全科。配足专职安全员，全面负责抓好工程的安全工作。

9、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四条 乙方安全责任

乙方作为工程项目的承包单位，应全面负责本工区的安全生产工作，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事故承担安全责任。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承包工程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2、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筑工程安全管理条例》、《浙江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有关规程及其他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3、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进行人身保险，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

4、施工期间，乙方应设有相应的安全保卫工作组织，设立专职安全保卫员。乙方指派作为安全工作联系人。

5、建立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把安全责任落实到人。同时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提取经费作为安全经费。做到专款专用。

6、乙方一切施工活动，必须编制安全施工措施，施工前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并在整个施工过程正确、完整地执行，无措施或未交底严禁布置施工。

7、乙方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具的数量和质量必须满足施工需要，并经有资质检验单位检验符合安全规定，乙方对因试用工器具不当所造成的人员伤害及设备损坏负责。

8、开工前，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将参加安全教育人员名单(包括临时增补或调换人员)报给甲方备案。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有有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施工期间，要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例会和进行安全生产教育。

9、乙方应在施工区域设立足够数量的安全警告标志牌，标牌制作要规范，悬挂要醒目。

10、乙方不得超越指定的施工范围进行施工，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11、乙方施工过程中需使用电、水源，应事先与甲方取得联系，不得私拉乱接。中断作业或遇故障应立即切断有关开关。

12、乙方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13、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甲方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必须及时整改。

14、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电网和设备等事故或危机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应立即报告甲方，并积极配合调查。

15、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因停工造成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1) 人身伤亡事故；

(2) 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3) 发生火灾事故；

(4) 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5) 施工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乙方应执行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企业职工伤亡事故报告和处理规定》和《电业生产事故调查规程》。对人员在施工中发生的人身伤亡事故，还必须立即用电话、电传或电报等向事故所在地的政府安全管理部门、公安部门、工会报告，按规定组织调查处理，并由乙方统计上报；如发生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时规定》所规定的特大事故，还应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公安部门，并要求派人保护现场。

乙方应将事故调查组的事故调查报告及乙方事故处理意见提交甲方备案。

第五条 甲乙双方联系方式及响应时间：甲乙双方应以工作联系单、传真、电传等书面形式送达对方。双方在接到对方的书面联系时，应于*小时内予以响应。

第六条 施工安全保证金

甲方预留工程履约保证金10%作为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履约保证金。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人身重伤、电网和设备及以上事故，于工程竣工验收后将该保证金全额退还；若施工过程中发生下列安全事故，扣除相应的安全保证金：

(1)发生人身死亡事故、电网和设备重大事故，扣除全部安全保证金

(2)发生人身重伤事故、电网和设备事故，扣除50%安全保证金

(3)乙方人员发生违章行为的经济处罚，按处罚规定从安全保证金内扣除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或乙方责任造成对方或第三方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对方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合同履行中发现乙方提供的有关资质材料无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乙方未设置安监人员；未能正确、全面执行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施工人员为掌握本工程项目特点及施工安全措施；用于本工程施工的工程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品不满足施工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工整改。由此引起的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人员安全规程抽考不合格，乙方应承担**元/人次的违约责任；特种人员无证上岗乙方应承担**元/人次的违约责任。

5、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不及时整改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元至*元/天承担违约责任。

6、施工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电网和设备事故有隐瞒行为的，除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处理外，过错方应承担*元至*元/次的违约责任。

第八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九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调解解决；若经协调、调解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本合同由双发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甲方：（盖单位章） 乙方：（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为了顺利地完海义、闸运仓储用房工程施工任务，确保安全生产，双方必须严格贯彻执行上海市建委、市劳动局(95)保创字第4号文件精神，在分包本工程施工中，双方明确在安全施工中所负职责，并严格履行其职责，严禁违章指挥、违章作业，从而保证施工安全。经双方协商制订以下条款共同遵守。

浙江万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工程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上海春隆节能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为工程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一、本“安全生产协议书”作为工程发包合同的附件与工程发包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甲方委派 吴和平 同志为现场安全管理员，应在乙方进

入施工现场前进行安全教育，根据发包工程项目内容、特点进行书面交底(特殊情况经口头安全交底后双方应将会议记录整理成书面文件备案)并向乙方提供以下有关安全制度、规定和安全要求。

三、乙方根据本工程特点，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明确分管安全生产领导是 葛春来 ，施工现场设专职或兼职安全员是 刘广忠 。乙方将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检查制度等上墙公布，并报送甲方安全部门备案。

四、乙方应根据本工程施工项目、内容和特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大纲，同时制订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和采取相应的安全设施，以上内容必须抄送甲方安全部门备案，并在施工中严格实施。

共2页，当前第1页12

建筑安全生产合同篇三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施工中人身、电网和设备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下面，小编为大家分享建筑工程施工安全合同协议书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施工中人身、电网和设备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项目:

第二条 施工地址:

第三条 甲方安全责任

1、开工前甲方对乙方进行施工安全技术交底，并应有书面记录或资料。

2、甲方应要求乙方制定施工安全措施，在开始施工前报甲方备案。

3、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

4、甲方指派 同志负责与乙方联系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

5、甲方负责签发工作票，对工作票所填写的安全措施是否正确完备负责，并履行工作票许可手续。

6、甲方有权对乙方参与施工的人员进行安全技术知识和安全规程的抽考。

7、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甲方电网、设备事故，甲方有责任负责调查、统计上报。乙方在施工中如发生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所规定的特大事故，甲方有权督促乙方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和公安部门，要求派人保护现场；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事故调查书面结论及处理意见。

8、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9、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因停工造成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1)人身伤亡事故；

(2)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3) 发生厂内火灾事故;

(4) 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5) 施工现场脏、乱、差, 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

第四条 乙方安全责任

乙方作为工程项目的承包单位, 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安全责任。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承包工程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2、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 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 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等有关电力生产规程和甲方关于工作票制度及其他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3、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 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 为施工人员进行人身保险, 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

4、施工期间, 乙方应设有专职安监人员, (少于30人者设兼职)。乙方指派 作为安全工作联系人。

5、乙方一切施工活动, 必须编制安全施工措施, 施工前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 并在整个施工过程正确、完整地执行, 无措施或未交底严禁布置施工。

6、乙方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具

的数量和质量必须满足施工需要，并经有资质检验单位检验符合安全规定，乙方对因使用工器具不当所造成的人员伤害及设备损坏负责。

7、开工前，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将参加安全教育人员名单(包括临时增补或调换人员)与考试成绩报给甲方备案。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有有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

开工前，乙方应到甲方办理临时出入证并佩戴出入证进入施工现场，出入证严禁转借他人。

8、开工前，乙方应组织人员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及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检查，确认符合安全要求，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9、乙方应在施工范围装设临时围栏或警告标志，不得超越指定的施工范围进行施工，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与施工无关的甲方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除、变更甲方防护设施及标示。

10、乙方施工过程中需使用电、水源，应事先与甲方取得联系，不得私拉乱接。中断作业或遇故障应立即切断有关开关。

11、乙方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12、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甲方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必须及时整改。

13、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人生伤亡、电网和设备事故或危及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应立即报告甲方，并积极配合调查。

乙方应执行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企业职工伤亡事故报告和处理规定》和《电业生产事故调查规程》。对人员在施工中发生的人身伤亡事故，还必须立即用电话、电传或电报等向事故所在地的政府安全管理部门、公安部门、工会报告，按规定组织调查处理，并由乙方统计上报；如发生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时规定》所规定的特大事故，还应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公安部门，并要求派人保护现场。

乙方应将事故调查组的事故调查报告及乙方事故处理意见提交甲方备案。

第五条 甲乙双方联系方式及响应时间：甲乙双方应以工作联系单、传真、电传等书面形式送达对方。双方在接到对方的书面联系时，应于4小时内予以响应。

建筑安全生产合同篇四

第十三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第十四条 本协议签订地点在甲方住所地。

第十五条 以下七项为本协议附件：

- 1、承包工程要求的乙方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 2、乙方项目经理、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及施工人员名单；
- 3、乙方特种作业人员上岗资格证书；
- 4、乙方施工人员安全技术和安全工作规程考试成绩表；

- 5、乙方施工安全技术组织措施；
- 6、乙方大型独立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
- 7、甲、乙方施工安全技术交底记录资料。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共2页，当前第2页12

建筑安全生产合同篇五

为了顺利地完成海义、闸运仓储用房工程施工任务，确保安全生产，双方必须严格贯彻执行上海市建委、市劳动局(95)保创字第4号文件精神，在分包本工程施工中，双方明确在安全施工中所负职责，并严格履行其职责，严禁违章指挥、违章作业，从而保证施工安全。经双方协商制订以下条款共同遵守。

浙江万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工程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上海春隆节能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为工程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一、本“安全生产协议书”作为工程发包合同的附件与工程发包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甲方委派 吴和平 同志为现场安全管理员，应在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前进行安全教育，根据发包工程项目内容、特点进行书面交底(特殊情况经口头安全交底后双方应将会议记录整理成书面文件备案)并向乙方提供以下有关安全制度、规定和安全要求。

三、乙方根据本工程特点，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明确分管安全生产领导是 葛春来 ，施工现场设专职或兼职安全员是 刘

广忠。乙方将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检查制度等上墙公布，并报送甲方安全部门备案。

四、乙方应根据本工程施工作业项目、内容和特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大纲，同时制订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和采取相应的安全设施，以上内容必须抄送甲方安全部门备案，并在施工中严格实施。

五、乙方在分包施工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劳动保护的有关政策和法规，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及甲方提供的安全生产制度、规定，接受甲方的督促和检查，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而进行督促、检查的义务。如有违反应按照有关安全生产奖罚条例进行处理。

六、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根据本工程承包项目、内容和特点，及时采取有效的安全保护措施；在施工前必须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定期组织职工进行安全操作规程学习，并作好书面记录；必须经常对施工作业情况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发现事故隐患及时整改；施工现场和道路不准乱堆材料、设备和杂物；认真做好落手清工作，保持施工现场和道路整洁，确保车辆安全通行。

七、乙方施工人员中的电工、电焊工、机械操作工等特殊工种必须持有地方劳动安全主管部门发给的特殊工种操作证书，并按甲方提供的表格登记，不得无证操作。如发现无证操作除立即停止操作外，按照有关安全生产奖罚条例进行处理。

八、乙方在施工中所使用的施工机具，电器设备必须符合有关安全规定，不符合安全规定的不准使用，如有违反，一经查实除立即停止使用外，并按章处罚。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施工机具、电器设备其安全装置必须完整可靠，并应做好交接验收手续和有文字凭证，如有违反，一经查实，按章处罚。

九、乙方现场施工用电，必须先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经甲方批准按甲方规定位置装接电源，经甲方电器管理人员检查，符合安全要求，才准供电。

十、乙方在施工中必须注意地方公用管线和高压电缆及架空线的保护，认真落实管线保护措施，发现疑问要慎重处理，乙方应通知甲方及管线单位派人监护，施工中应认真采取防止碰、误伤损坏各种管线的有效安全保护措施，如有乙方原因损坏，则应追究乙方的责任与赔偿损失。

十一、乙方应加强对施工人员交通法规教育，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做好与施工地区交通管理部门的协调工作，以维护好施工阶段现场与外界的交通秩序。

十二、乙方应严格执行“三级动火”报批手续，同时具备可靠的防火措施。

十三、乙方在分包工程施工中，发生工伤、交通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事故频率有乙方统计上报，发生重大伤亡事故除报告甲方外，应立即按各方规定上报，对伤亡事故统计、报告、调查处理及一切经济费用均乙方自负，甲方有配合抢救的义务，如事故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有乙方赔偿。

十四、其他：

十五、以上协议有未尽事宜，均按甲方的安全规章制度处理，或在施工期可临时协商补充附本协议。本协议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 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

经办人： 经办人：

项目部负责人： 项目部负责人：

公司安全部门： 公司安全部门：

20xx年 月 日 20xx年 月 日